

证券代码：873594

证券简称：申传电气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上海申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曹新公路1038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昌陆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申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反向保理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加速资金周转，公司计划与东方圣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反向保理业务，并作为东方圣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济宁能源发展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签订的《反向保理合作协议》中所指的“供应商或/及施工方”，受相关条款约束。本次保理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 年，实际利息费用根据实际使用天数按预付款金额的 9%/年计算，手续费按保理预付款金额的 2% 一次性收取（或直接扣除），保理业务的具体事项依据我公司与东方圣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济宁能源发展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签订的《反向保理业务合同》据实约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上海申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申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5 日